

关于对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 386 号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9 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你公司 2019 年财务报表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之一为你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利源”）14.55 亿元债务担保计提 13.10 亿元预计负债的准确性。请列示该项预计负债计提的具体依据、计算过程，说明计提金额是否准确，是否存在 2019 年度计提大额预计负债并计划在以后年度转回的情况。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2、你公司 2018 年财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内部控制失效、未能取得充分有效的函证回函等八个事项。年审会计师在 2020 年 6 月 24 日出具的《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消除的审核报告》中称，你公司报告期内针对内部控制进行了梳理整改完善，会计师在 2019 年度审计时已实施有效的函证程序。而年审会计师在出具的 2019 年审计报告中称，在对沈阳利源截止 2019 年 11 月 30 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过程中了解到，报告期内你公司并

未针对沈阳利源存在的内部控制缺陷完成梳理和完善，通过实施的函证等实质性程序也未能获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请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会计师说明：

(1) 上述审核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述内容是否存在矛盾之处，你公司 2018 年审计报告中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内部控制缺陷事项和函证事项是否确已消除；

(2) 你公司 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82 亿元，同比下滑 61.96%，收入进一步萎缩，2019 年末净资产为-54.26 亿元。年审会计师将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作为 2018 年财务报表无法表示意见事项，以及 2019 年财务报表强调意见段事项，请说明就相同事项出具不同审计意见的原因和合理性。

3、2017 年至 2019 年，你公司向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的审计报酬分别为 50 万元、60 万元和 120 万元。2019 年财务报表审计意见类型对你公司股票是否会被暂停上市存在重大影响。请说明你公司本期支付的审计费较以前年度显著上升的原因，是否存在购买审计意见的情形。

4、因子公司沈阳利源被法院裁定重整并指定管理人，你公司不再控制沈阳利源，你公司按处置价格与丧失控制权日沈阳利源净资产之间的差异确认投资收益 34.35 亿元。请说明该笔投资收益的具体计算过程，以及确认投资收益的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5、你公司应收沈阳利源往来款期末余额为 65.29 亿元，本期按

照最可能发生损失金额就上述往来款计提坏账准备 58.76 亿元。请列示该项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依据、计算过程，说明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是否存在 2019 年度计提大额坏账损失并计划在以后年度转回的情况。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6、你公司本期对沈阳利源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损失 30.30 亿元，请说明全额计提减值的依据和合理性，并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7、2019 年 3 月，吉林银行通过辽源市智晟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晟达”）总额为 14 亿元的授信申请，其中 9.1 亿元为重组贷款，4.9 亿元用于采购原材料，帮助你公司恢复生产。自 2019 年 6 月起，由辽源市智晟达福源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晟达福源”）承接订单并采购原材料后交由你公司进行委托加工。加工费结算方式为：每期订单加工费=每期营业收入×90%—每期销售订单中智晟达福源支付的原材料结算总额，智晟达福源在协议期内保底收益=（智晟达福源对公司拥有的债权资金 9.1 亿元+智晟达福源专项用于公司运营生产的资金）×年基准利率+智晟达福源基本运营管理费，协议期内智晟达福源实际收益低于保底收益的差额部分由公司承担。请说明：

（1）你公司本年确认加工费收入 3,777 万元，根据加工费结算方式，你公司每期订单加工费数额取决于智晟达福源对外销售收入和原材料采购金额，请说明你公司确认加工费收入的时点，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的情况，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2) 请根据智晟达福源在协议期内保底收益的计算公式，计算智晟达福源在 2019 年的保底收益，并结合实际收益，说明你公司需承担的实际收益与保底收益的差额数额以及相应的入账科目；

(3) 你公司在开始受托加工后，是否还存在自购自产自销业务及 2019 年自购自产自销业务确认的收入金额。

8、你公司在 2018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中披露了经测算调整后的营业成本，但你公司仍无法保证该数据的准确性，公司成本核算数据准确性存疑。请自查你公司在 2019 年度将生产经营模式调整为受托加工以后，是否对成本核算工作进行梳理完善，你公司 2019 年年报披露的营业成本是否准确。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9、你公司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57 亿元，请说明计提减值资产的具体范围、可回收金额的测算方法和具体计算过程，相关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否合理充分。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10、你公司短期借款期初余额为 30.97 亿元，期末余额为 16.21 亿元。请说明短期借款期末余额大幅下降的原因。

11、2019 年 9 月，你公司被债权人申请破产重整，11 月，辽源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你公司风险处置工作组。你公司 2018 年和 2019 年连续亏损，2019 年末净资产为-54.26 亿元。请你公司说明：

(1) 2020 年改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2) 目前破产重整工作最新进展；

(3) 是否存在公司股票因连续三年亏损或净资产连续两年为负而被暂停上市的风险。

12、你公司前期披露，沈阳利源债权人应在 2020 年 2 月 28 日前向沈阳利源管理人申报债权，由于受疫情管控影响，沈阳中院决定延后召开沈阳利源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请说明：

(1) 沈阳利源目前破产重整进展；

(2) 自法院受理破产重整后至今仍未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是否符合破产重整相关规则及程序的要求。

13、你公司固定资产中房屋及建筑物部分期初余额为 100.51 亿元，房屋及建筑物折旧年限 10-40 年。你公司本期对房屋及建筑物计提折旧 4,777 万元，去年同期计提折旧 21,452 万元。请核实本期对房屋及建筑物计提折旧的金额是否准确。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20 年 7 月 15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吉林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20 年 7 月 8 日